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监事会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2. 2020 年 1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5 人。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固定资产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